滨州学院关于开展“优良学风宿舍”

评选活动的通知

为促使学生养成良好的生活习惯，增强集体荣誉感和责任心，提高宿舍文化品味，促进校风学风建设，营造文明和谐的学习生活环境，促使学生在日常生活与舍友相互理解，相互尊重，相互支持，特开展优良学风宿舍评选活动，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评选条件**

**（一）申报“优良学风宿舍”基本要求：**总体须做到“洁整美雅和”五个方面；洁：讲究卫生，宿舍及个人用品清洁、干净；整：物品摆放整齐，无乱搭、乱挂、乱拉、乱扯现象；美：宿舍布置、装饰大方美观；雅：宿舍环境安静、文明，品味健康高雅；和：宿舍成员和睦相处、互帮互助、团结友爱。

**精神风貌方面：**全体成员积极参加政治学习和团内组织生活，热心集体活动；成员之间团结友爱，互帮互助，举止文明，礼貌待人；不吸烟、不酗酒、不赌博，不打架斗殴；不存在妨碍学校正常管理而出现的各种不文明举止。

**学风建设方面：**全体成员学习自觉、刻苦，无旷课、迟到、早退等违反校规校纪现象；有良好的学习氛围，宿舍成员学习上互相帮助，学习成绩良好。

**安全文明方面：**不违章用电、私自安装、改装、拆除宿舍内配套电器和线路（含网线）等违章现象，宿舍内无安全隐患；节约用水、用电，爱护公物，门窗、桌椅等完好无损；宿舍内无存放易燃、易爆等违禁物品；不违章使用存放酒精炉、煤油炉或电磁炉等大功率禁用电器和焚烧纸张等现象。

**人际关系方面：**互相关心，互相帮助；团结友爱，凝聚力强；志趣高雅，共求上进；与教师、管理和服务人员关系融洽。

**（二）具备以下条件之一即可申报：**

1、宿舍成员学习态度端正，刻苦勤奋，宿舍内学习气氛浓厚，宿舍成员无不及格现象，50%以上的宿舍成员学习成绩位居班级前30%，或者全体成员学习成绩在班级前50%。

2、学年内英语寝室活动开展成绩优异，无不达标现象。

3、宿舍成员积极参加各类学科竞赛及知识竞赛等，并且获得省级表彰者。

4、宿舍成员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通过率达100%。

5、宿舍成员参加学术科研活动或创作发明活动，论文得以发表，创作发明获得表彰者。

6、院（系）认为符合申报“优良学风宿舍”的。

**（三）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不得申报“优良学风宿舍”：**

1、因违纪违法，一人次以上(含一人次)受院（系）级和校级通报批评及以上处分的宿舍；

2、无正当理由夜不归宿一次以上(含一次)的宿舍；

3、违纪使用大功率电器(热得快、电炊壶、电火锅、锅碗瓢盆等炊具)被查处的宿舍；

4、宿舍内部卫生脏、乱、差；

**二、评选数量**

优良学风宿舍评选不超过院（系）宿舍总数的5%；

**三、时间安排**

1、自评。10月16日-10月18日，各院（系）参照评定标准，通过宿舍申报、班级评议、院系审核等程序，开展自评工作。

2、申报。10月20日上午下班前，各院（系）将申报表纸质版送交学生公寓管理中心（16号公寓106办公室），申报表电子版发到邮箱bzxygy@163.com。

3、评定。10月21日-10月25日，学生工作（武装）部（处）组织人员严格按照标准进行审核、评定。

4、总结表彰。学生工作（武装）部（处）对评选工作进行总结，并对优良学风宿舍予以表彰奖励。

**四、工作要求**

1、优良学风宿舍评选活动是我校学风建设重要内容之一，要加强领导，认真组织，确保评选活动落到实处、取得实效。

2、各院（系）要按照评选实际要求，结合院（系）特点，创造性地开展相应活动，建立并形成长效机制。

3、评选情况纳入学生工作考核。

学生工作（武装）部（处）

2017年10月15日

**附件：滨州学院优良学风宿舍评选审批表**

**滨州学院优良学风宿舍评选审批表**

**（2016-2017学年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院（系）** |  | **班级** | |  | |
| **宿舍成员名单** |  | | | | |
| **宿舍号** |  | | | **宿舍长姓名** |  |
| **符合申请条件说明** |  | | | | |
| **宿舍事迹材料：**  **宿舍长签字：** | | | | | |
| **班级评议及推荐意见：**  年 月 日对我班 宿舍进行评议，应到 人，实到 人， 票赞成，同意推荐 宿舍参加先锋宿舍评选。  班级： 级 专业 本/专 班 班长签字： | | | | | |
| **系（院）意见：**  **（签章）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 **学生工作处审核意见：**  **（签章）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

注：本表一式二份，系（院）和公寓管理中心各一份；如另有情况说明可附特殊情况说明。